

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 函

地址：100025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號

承辦人：楊幃捷

電話：02-23514078轉1118

傳真：02-23517877

電子信箱：ar1669@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19日

發文字號：北市青場字第11330006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2學年第2學期校外教學實施計畫1份 (30432397_1133000687_1_ATTACH1.pdf)

主旨：本中心辦理「112學年第2學期臺北市青少年發展暨家庭教育中心校外教學」活動，請惠予公告並鼓勵各班級踴躍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本中心提供本市各級學校與實驗教育機構團體申請多元化校外教學，分別為「創客系列課程」計41場次，「攀岩及直排輪雙重體驗課程」計28場次，以及「爵士鼓體驗課程」計16場次，期望引導學生了解自我、進行生涯探索，以便未來適性發展。
- 二、旨揭活動期間為113年4月15日（星期一）至6月7日（星期五），費用免費，安排專業講師或教練指導，同班級限創客、攀岩及直排輪雙重體驗以及爵士鼓體驗共3種體驗各申請1次，各課程參與人數上限請見附檔活動計畫。
- 三、請有意願參與的學校以「班級/團體」為單位，於113年2月15日（星期四）10:00至2月28日（星期三）23:59止逕至本中心校外教學報名官網報名（<https://tfyc9work>）。

永吉國中 1130219



PHAA1136001057

wixsite.com/funmaker)。

四、報名截止後，本中心將進行報名審核，以符合資格及未參加過青發家教中心校外教學之學校和班級優先錄取，另錄取名單預計於3月1日（星期五）公告本中心官網並發函與電子郵件通知。

五、檢附112學年第2學期校外教學實施計畫1份，詳細活動資訊請參閱該計畫。如有疑義請洽本中心場館營運組02-2351-4078分機1118楊先生。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臺北市實驗教育實驗機構與團體

副本：

